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101092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10929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10929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科技教育教材及成果普及計畫一案，請踴躍報名加入社群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1年11月10日高師大工教字第11110088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持續落實推動國中科技領域及國小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，邀請專家團隊發展科技領域的微課程教學模組，輔導各中小學校落實科技領域教學課程設計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生資科領域區分為國中生活科技團、國小科議團、國中資訊科技團及國小資議團等4個共備團。

(二)共備團成員：

1、以縣市總體計畫子三（5萬元）學校為優先錄取，參與偏鄉共備團計畫。

2、共備課程於111年12月陸續開辦，透過線上工作坊遠距

教導處 111/11/18 08:17



1110007128

有附件



互動交流，使共備團教師互相分享教學模組的規劃及
實施內容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，有意願的教師請至表單填寫資料

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JKT53YZZj1puveqH3NapDK30WsvyvyBin2eiNZS08ac/edit?ts=634f5824>)。

五、本案如有疑問，請逕洽聯絡人：吳小姐07-7172930 #7605
、呂小姐07-7172930 #7610。

六、檢附來文及招募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